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8-03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的届次：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下简称“会议”）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 年 5 月 30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 年 5 月 29 日 15:00—5 月 3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24 日（星期四），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 66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2、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内容需逐项审议：
 -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 发行方式
 - (3) 发行对象
 - (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5) 发行数量
 - (6) 限售期
 - (7) 上市地点
 - (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4、审议《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 5、审议《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全部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1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司章程>修订案》等。

上述第 2 项至第 8 项议案均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	√
3.03	发行对象	√
3.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3.05	发行数量	√
3.06	限售期	√
3.07	上市地点	√
3.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3.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4.00	《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
5.00	《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登记时间：2018年5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5、登记地点：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子邮箱：ir@iflytek.com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666号；

邮 编：230088；

传 真：0551-65331802。

（二）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 系 人：江涛、常晓明

联系电话：0551-65331880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30”，投票简称为“讯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的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我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02	发行方式	√			
3.03	发行对象	√			
3.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3.05	发行数量	√			
3.06	限售期	√			
3.07	上市地点	√			
3.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3.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4.00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			
5.00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 2、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